

老師教會我的事 - 2022 第一期 佳作 新莊國小 劉○讚

- 4 年級甲班

校園裡，有一位女老師，她很溫柔、待人真誠、美麗大方，她，是我的導師——黃翊慈老師。

翊慈老師時常提醒大家三件事情：專心、誠信、自律。這三件事情，縈繞我心，成為我日後做事的態度。

「專心」，老師時常在課堂上提醒同學，上課要專心，不要在底下竊竊私語。有時，我們會在課堂上說話，或是在上課時偷偷做不該做的事情、玩玩具，結果就是遺漏了老師上課的內容、重點，我們總以為自己學會了，但只要碰上考試，就會原形畢露，因此，上課務必專心聽講。

「誠信」，老師時常告訴我們，每個人都會犯錯，但是要知錯能改，懂得自我反省，而非一錯再錯、不知悔改！在作業的習寫上，有些同學為求速成，就用了最不應該也最不聰明的方法——互抄答案。除了失去了老師強調的誠信以外，也和同學之間關係出現了裂痕，得不償失。老師說，作業是檢測我們學習成果的方法之一，該注意的細節、列式的步驟，都會在一次次的練習中更加的熟練，並加深我們的印象。誠實作答、誠實面對自己也面對他人。

「自律」，自動自發、自我管理，老師讓我學會了要對自己負責，凡事都要嚴以律己、寬以待人，先管好自己再去提醒他人。老師告訴我們最基本的自律是上課準時到校、按時完成回家作業、管理好自己，不讓家長憂心。其實，它就是一種自我成長，而我也正一步步學習、進步當中。

感謝老師的認真，教導我們正確的態度；謝謝老師的用心，讓我可以藉由後天的學習補足一切。我相信，有著最基本的態度，慎重地看待每一件事情，可以引領我走在正確的道路。簡單的事情不要輕看；困難的事情不要畏懼，我相信：在成長的道路上，我一定會愈來愈好的！